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
聯絡人：黃姿萍
聯絡電話：07-7258600
電子郵件：Inservice24@inservice.edu.
tw

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師大通識字第11510011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、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進修研習活動使用管理規定
(A095L0000Q_1151001116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請貴局（處）督導轄下學校完成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
（以下簡稱教師進修網）前一年度教師研習時數核發結案
作業，並宣導教師妥善運用研習資源等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1月23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4013792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若貴局（處）或轄屬學校於教師進修網仍有前一年度（114年度）未完成研習時數核發之課程，請於115年3月20日前完成結案，以維護教師研習紀錄權益；「區管中心轄下學校單位未結案課程資料」可由區管中心業務帳號登入教師進修網，於〔統計圖表（區管中心）〕查詢。
- 三、請貴局（處）督導轄屬學校配合辦理下列事項：
 - (一)研習課程登錄與結案作業
 - 1、確實依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進修研習活動使用管理規定」（如附件）於研習辦理前一週登錄研習課程，並於研習結束後一週內完成教師研習時數核發及

教育資訊網路收文:115/02/05



071150003149 有附件



結案作業。

- 2、定期查核校內未結案課程，督請承辦人儘速完成結案；如課程未開班或重複登錄，請逕行刪除。

(二) 業務帳號管理與承辦人交接

- 1、業務帳號屬個人資料，承辦人異動或離職時，請勿沿用前任帳號。
- 2、如有未結案課程，請由新承辦人申請帳號後，將未結案課程之研習課程代碼、課程名稱、新任開課人員姓名及業務帳號，e-mail至教師進修網辦理移轉及結案。

(三) 系統燈號功能運用

- 1、「教師帳號個人化專屬首頁」設有「報名但未參與研習」燈號紀錄，分別顯示綠燈（0堂）、黃燈（1至2堂）、紅燈（3堂以上），供教師查核缺課或研習時數核發情形。
- 2、「業務帳號燈號訊息服務管理」功能，針對同一學校／單位當年度課程未按時完成結案累積達5堂者，將予紅燈警示並暫時關閉該單位課程登錄功能，以提升研習結案作業效率。

(四) 研習資源妥善運用：請宣導教師按時參與已報名之研習活動，若不克出席，應事先完成取消作業，以利辦理單位進行遞補，促進研習資源之妥善運用。

四、綜上，如有相關操作問題，請至教師進修網「下載專區」參考「Inservice使用手冊」，或致電07-7258600洽詢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

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、本校通識教育中心



裝

訂

線